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105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11 月 25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葛志勇	76,598,840	24.34
2	李文	47,732,025	15.16
3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52,748	2.78
4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2,570	1.52
5	朱雄辉	4,505,500	1.43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32,395	1.22

7	上海亿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亿衍元亨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45,600	0.87
8	朱轶婷	2,203,000	0.7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1,680	0.59
1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睿源奥诚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81,000	0.5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本次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